

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20-059

##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二〇二〇年七月十四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日上午10:00在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路一号兆驰创新产业园3号楼6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8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8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顾伟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董事逐项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员工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投入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向员工提供无息借款（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人除外），单笔借款期限自提款之日起不超过24个月。本次财务资助事项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0年8月31日前有效。

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详情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为员工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1）于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一日